

粤辅导员基地函〔2019〕12号

## 关于举办2019年广东高校新入职辅导员 及学生工作人员省级岗前培训的通知

各普通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和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落实《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要求》，以满足我省高校学生工作对新入职人员的岗位素养需求，推动我省辅导员队伍的专业化建设，全面落实辅导员持证上岗制度，实现学生工作人员岗位培训的全员覆盖，现定于8月举办2019年广东高校新入职辅导员及学生工作人员省级岗前培训研修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培训对象

1. 各高校2019年新上岗的专职辅导员；
2. 入职以来尚未参加过岗前培训的专职辅导员；
3. 各高校团委和学生处从事学生工作的新入职人员；
4. 各高校从事学生工作的专职和兼职班主任、兼职辅导员以及相关人員。

各高校报名名额不限，总参训人数有限，报满为止。

### 二、培训班时间及地点

考虑到各高校工作安排以及住宿等情况，本次岗前培训班

分为两期，各高校可以根据本校情况任选一期安排相关人员参加培训研修。

第一期：8月8日-13日，8日报到，13日下午课后离会；  
地点：广州从化。

第二期：8月17日-22日，17日报到，22日下午课后离会；  
地点：华南师范大学石牌校区。

### **三、培训方式**

1. 理论学习，专家授课；
2. 交流经验，问题研讨。

### **四、主要课程**

1. 学生日常事务管理内容与方法
2. 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工作方法
3. 校园危机事件应对机制
4. 基于网络新媒体平台的思想政治教育方法
5. 青年思想政治教育原理与方法论
6. 党团建设、班级建设和学风建设原则与方法
7. 职业规划与就业创业指导内容与方法
8. 辅导员演讲能力与口才艺术素养提升
9. 高校辅导员道德素养结构与提升方法
10. 辅导员工作礼仪

### **五、其他事项**

#### **1. 报到**

第一期：8月8日 10:00-20:00；前往广东省干部疗养院总台报到；前台电话：020-87839882。

第二期：8月17日 10:00-20:00；前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

大道西 55 号华南师范大学石牌校区行政楼架空层报到。

## 2. 学习要求

请各高校确保学员全程安心学习，无故缺课半天以上的学员，不授予“结业证书”，自动转为下一期岗前班学员，辅导员获得省级岗前培训结业证书是参加省内举办的其他辅导员研修、比赛、评奖、评优等活动的必备条件。

## 3. 食宿及交通车安排

**第一期：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食宿费用由广东省干部疗养院收取并出具发票，符合差旅费管理有关规定的，由所在单位报销。主办方安排交通车往返，需集中乘车的人员请在报名系统中选择并在报名回执中注明，并于 8 月 8 日 15:00 前于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55 号华南师范大学（石牌校区）图书馆门口集中乘车，8 月 13 日下午集中乘车返回广州；无需集中乘车的人员可自行往返。

**第二期：食宿自行预订，费用自理。**符合差旅费管理有关规定的，由所在单位报销。会务组提供相关指引。无统一安排交通车，请自行往返。

## 4. 学习费用

学员所在单位承担学员培训费，每人 900 元。由华南师范大学统一出具培训费发票。缴费有以下两种方式，（平台缴费和转账缴费），建议各单位尽量采取**平台缴费**方式。培训结束前由华南师范大学统一出具培训费发票。

**方式一：平台缴费。**通过华南师范大学收费服务平台缴费，支持银联卡、微信等支付方式，具体缴费时间及操作方法在报名成功后另行通知。

**方式二：转账缴费。**请根据参训人数核定应缴金额以单位名义统一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于7月15日前缴纳培训费(户名：华南师范大学；账号：3602008109000386071；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广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请注明转账用途：辅导员岗前培训费)；因暑期不便查询到账情况，也为方便参训人员操作，7月15日后请务必使用平台缴费方式。

**5. 报名方式。**请各高校院校管理员于8月1日17:00前登录广东省高校辅导员网络研修平台(<http://fdy.scnu.edu.cn>)为学员报名，同时将报名回执发送至邮箱 [gdfdy@foxmail.com](mailto:gdfdy@foxmail.com)。

## 六、联系方式

广东省高校辅导员网络研修平台联系人：陈杰聪，联系电话：13392601536；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培训研修中心(华南师范大学)、教育部高校辅导员培训和研修基地(华南师范大学)办公室吴惜珠：020-85217115、18814125093；陈晓啦：020-85211002、15902013504，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55号华南师范大学文科楼115室，邮编510631。

附件：报名回执

教育部高校辅导员培训和研修基地(华南师范大学)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培训研修中心(华南师范大学)

2019年6月18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2019 年广东高校新人职辅导员及学生工作人员  
省级岗前培训班报名回执**

单位	姓名	手机	身份证号码（制作 结业证书需要）	请在参加的班 期后面打勾	是否乘坐会 务组交通车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一期（）	
				第二期（）	

1. 可根据需要增加表格容量
2. 请将报名回执于8月1日17:00前发送至 [gdfdy@foxmail.com](mailto:gdfdy@foxmail.com)